

# 许昌市水利局

---

## 许昌市水利局关于加强今冬明春重大事故灾害 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水利局、局属各单位、机关相关科室、各水利企业：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防范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全面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坚决防范和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市水利局决定从即日起至2025年3月底，在全市水利系统开展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清醒认清形势，采取强力措施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灾害

岁末年初历来是事故多发高发期，一些企业赶工期、抢进度，超负荷运转现象突出，假期探亲访友、旅游出行增多，安全防控形势严峻复杂。据预测，受拉尼娜现象影响，今冬明春易出现强降温、强降雪天气。各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清醒认识当前复杂严峻形势，按照市委、市政府工

作部署，切实增强风险意识、忧患意识，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加强极端天气会商研判，强化灾情监测预报，准确评估安全风险，找准问题短板，弥补薄弱环节，严格排查重大事故隐患，采取有力措施防范遏制重特重大事故灾害，确保全市水利系统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 二、坚持举一反三，从严从实推动考核巡查问题整改

要对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年度考核巡查发现的问题隐患，迅速行动、立行立改、闭环管理，并适时进行整改核查。对督导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要强化指导，确保按期整改。对仍在持续推进整改的，要强化管控措施，严防事故发生。对典型问题进行立案查处、追责问责、公开曝光，严格执行“一案双查”，推动整改工作落实落细落地。严格落实安全生产“领导+专家”机制，按照“专家、专业、专案、专班、专责”要求，实行实名制、实责化、常态化管理，充分发挥安全生产专家专业技术能力和指导作用。综合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异地交叉检查等方式，深入开展专业化隐患排查治理，提高排查整治和问题隐患整改质效，针对性制定措施开展帮扶指导。要深入贯彻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要求，坚持督导和帮扶并重，既帮助查找问题，又指导解决问题。

## 三、坚持预防为主，打响打好冬春季消防安全保卫战

一要开展生命通道大起底。各单位要对管辖范围内新建、改建单位加强指导，严禁违规装修改造建筑结构导致占用、堵塞、

封闭“生命通道”。结合实际开展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排查，督促建筑管理方掌握不同业态场所营业时段，严防合用出口锁闭。加强对人员密集场所门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铁栅栏、铁丝网、户外广告牌等障碍物的拆除，严格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日常管理。

二要开展火灾隐患大排查。各单位要以人员密集场所、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特殊敏感场所、“九小”场所为重点，按照职责分工，严格“十查、三清、两管”要求，持续开展消防安全排查。要控制火源、电源、气源，加强易燃易爆物品管理，尽快编发行业检查指引和单位履责指南。要开展交叉互查，组织单位自查、专家帮扶，发动群众协查，也可委托第三方专业力量开展检查。

三要开展单位责任大落实。全面推行单位消防安全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管理制度，定期开展消防安全自查、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维保和电气燃气安全检查。冬春火灾防控期间，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与专业技术人员至少开展两轮次内部全面检查。

四要开展疏散逃生和应急救援大演练。按照“全员额、全通道、全流程”要求，指导管辖范围内的单位，落实每月25日“消防安全警示教育演练日”制度，组织落实应急疏散演练。2024年12月底前，各单位至少开展一次全员应急疏散演练。2025年1月底前，要督促管辖范围内的单位对重点岗位人员普遍开展一

次针对性培训演练。

#### **四、着眼标本兼治，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要做好重大隐患判定标准学用结合，引导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完善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不断提升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质量。要持续开展从业人员安全素质提升行动，推动安全生产宣传“五进”，增强全民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要强化安全科技支撑和工程治理，强力推进基层安全生产监管能力补短板项目，加强安全生产科技装备、信息系统建设，引导企业淘汰和改进落后生产工艺。要认真梳理治本攻坚工作开展情况，总结经验，查找不足，有针对性谋划治本攻坚行动重点工作，积极实施一批“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等治本之策，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 **五、强化风险研判，常态做好应急处置准备工作**

一要加强值班值守。值班带班人员要严格遵守纪律，严禁擅离职守或在未做好工作衔接的情况下换岗，加强假期期间安全形势风险研判，做好应对处置准备工作。坚决落实重大事故和重要敏感突发事件“1小时内”报送要求，坚决杜绝迟报漏报瞒报。

二要强化应急救援。各单位要根据风险研判情况，提早预置灾害救援队伍。做好事故灾害现场处置，强化现场管控，严防发生二次伤害。

三要强化督导检查和信息报送。各单位要成立专项检查组，深入开展专项检查，切实抓好排查整治工作。各单位结合工作实

际，认真制定针对性排查整治方案。同时，各单位请于每月 13 日、27 日前，将当月风险隐患排查情况（PDF 盖章版）报局监督科邮箱。

联 系 人：杨涛

电 话：6061928

电子邮箱：fgk1706@163.com



